

美和科技大學



社會工作系

課程規範

課程名稱：

社會福利概論

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制定

1. 課程基本資料：

科目名稱	中文	社會福利概論	
	英文	Intoduciton to Social Welfare	
適用學制	四年	必選修	必修
適用部別	進修部	學分數	3
適用系科別	社會工作系	學期/學年	下/114
適用年級/班級	一年級	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	無

2. 社會工作系目標培育人才

依據 UCAN 系統，本系以培育「專業職能」為目標。

專業職能	就業途徑	職能
	兒少社會工作 實務人員	1. 評估和設計有效溝通策略和必備技能。
	健康照顧管理 實務人員	2. 評估個人及家庭所需的關心和協助，以作出合宜的決定。
	心理衛生社會 工作實務人員	3. 確認和執行各項預防性及支持性服務方案，因應家庭和社區的不同需求。
	身心障礙社會 工作實務人員	4. 持續建立國家、地方、社區等各項資源，以援助家庭和社區處理問題。
	家庭社會工作 實務人員	5. 建立危機預防、處理及解決的應變計畫。
	老人社會工作 實務人員	6. 遵守保密性相關規範設置家庭和社區服務，以取得案主的信任。

3. 課程對應之 UCAN 職能

課程	職能	專業職能 M	專業職能 A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社會福利概論</p>	<p>4. 持續建立國家、地方、社區等各項資源，以援助家庭和社區處理問題。</p>	<p>1. 評估和設計有效溝通策略和必備技能。</p>
--	---	-----------------------------

註：M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主要」相關職能 A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次要」相關職能

4. 教學目標

本課程可以達到以下目標：

- (1) 說明社會福利的基本概念、範圍與常用核心術語。
- (2) 以「學科/科學性質」角度理解社會福利研究與其跨學科關係。
- (3) 描述主要國家與台灣社會福利發展的關鍵轉折與制度化路徑。
- (4) 運用制度觀點分析社會福利的價值、制度條件與政策工具性目的。
- (5) 掌握福利制度運作的核心元素：分配基礎、給付型態、財務制度、輸送結構與多元提供者。
- (6) 能以案例/政策文本（法規、方案、統計）分析台灣主要福利領域（經濟安全、福利服務、就業促進）與當代政策挑戰。

5. 課程描述

5.1 課程說明

本課程以「社會福利作為一種社會制度」為主線，從基本概念出發，逐步理解社會福利的學科特性、歷史脈絡、價值與制度條件，並深入探討福利制度的關鍵構成：組織與人員、給付與分配基礎、財務制度、福利輸送等。後半段聚焦於主要福利制度體系（經濟安全、福利服務、就業促進），並

以當代社會變遷（人口高齡化、家庭型態改變、風險社會、政策工具創新等）為情境，訓練學生能以制度觀點分析台灣福利政策與重大方案（如長照、社會安全網等）。

5.2 課程綱要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1	課程導論，甚麼是社會福利？	M(C4)、A(C1)	3
2	社會福利主要內容與基礎概念	M(C4)、A(C1)	3
3	社會福利科學的特性	M(C4)、A(C1)	3
4	社會福利與其他學科領域	M(C4)、A(C1)	3
5	社會福利發展脈絡	M(C4)、A(C1)	3
6	社會福利思想、價值與工具性目的	M(C4)、A(C1)	3
7	社會福利制度的條件	M(C4)、A(C1)	3
8	社會福利組織與人員	M(C4)、A(C1)	3
9	期中考試	M(C4)、A(C1)	3
10	福利結構與分配基礎	M(C4)、A(C1)	3
11	社會福利給付	M(C4)、A(C1)	3
12	社會福利財務	M(C4)、A(C1)	3
13	社會福利輸送	M(C4)、A(C1)	3
14	經濟安全	M(C4)、A(C1)	3
15	福利服務	M(C4)、A(C1)	3
16	就業促進	M(C4)、A(C1)	3
17	社會變遷下的社會福利	M(C4)、A(C1)	3
18	期末考試	M(C4)、A(C1)	3

5.3 教學活動

課堂講授、討論與作業、測驗

6. 成績評量方式

期中考 35% 期末考 45% 平時成績 20%(包含出席、參與、作業等)

7. 教學輔導

7.1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對象：

- ◆ 成績欠佳之學生：凡期中考成績落於班級成績後 30%，或期中考成績不及格之學生，提供課業輔導。
- ◆ 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因其他特殊學習需求，學生有個別需要深入了解本科目更深入的學習內容、特殊主題或進階應用有興趣者，提供深度課業輔導。

7.2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方式，採下列方式進行：

- ◆ 分組互助教學：建立小組同儕學習制度，將學生予以分組，並於每組中安排成績優異的學生擔任組長，以隨時協助成績欠佳學生跟上學習進度，並可此形成互相觀摩學習的讀書風氣。
- ◆ 課後輔導：由授課教師於課輔時間 (Office Hours)，幫助成績欠佳或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進行課後輔導。
- ◆ 補救教學：授課教師額外指定成績欠佳學生，進行課後作業練習，使其能在不斷的練習中獲得進步。

7.3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時間與聯絡方式

- ◆ 輔導時間：office hour

◆ 輔導老師聯繫方式：

(1). 授課教師：邱方昱

(2). 校內分機：6440

(3). 授課教師 email：x00012405@meiho.edu.tw

(4). 教師研究室：SC401-0